

陶節庵先生輯

傷寒六書

傷寒瑣言 家秘的本殺車槌法

一提全

截江網 明理續論

關西書梓行

刺陶節庵傷寒六書序

嘗聞治身猶治兵治兵者必精孫吳之
韜畧然後能偵虛實諳竒正而施攻守
之方治身者必洞岐黃之奧旨然後能
察寒熱知標本而施調劑之法如舍昔
人之著述而譚醫猶舍孫吳之兵法而

買勇也鮮有濟矣予觀昔人之著惟傷
寒最詳但說愈詳而施之者愈溷經候
何以傳變陰陽何以運遮愚者暗于臨
症智者逞于創竒不知張仲景郭白雪
諸君盡生平之力而筆之于書豈無所
見增執一說而不究夫全斯妙義當前

而莫觀矣予少好醫道嘗嘆疾之有傷
寒猶兵之有侵軼也呼吸存亡瞬息生
死因博求古今傷寒書得陶氏節庵方
集如所云明理論家秘瓊言與殺車搥
一投金截江網者鑿乎通天地和陰陽
調血脈分營衛即虛邪賊風防之有法

臨症施之毫髮不爽誠回生之精義仁
壽之妙道也故梓之而廣其傳焉

昔

萬曆壬子歲夏月朔日

太醫院學生李存濟題

序畢

鑄陶節庵傷寒六書紀目

卷之一

陶氏家秘

傷寒論

傷寒秘要脉訣指決

論浮脉形法主病

論中脉形狀指法主病

論沉脉形狀指法主病

辨脉雖浮亦有可下者脉雖沉亦有可得者

論風傷衛氣寒傷榮血辨

用藥寒溫辨

正傷寒及溫暑暴寒勞力感冒時疫治各不同論

兩感傷寒誤治論

傷寒合病併病論

傷寒陰陽寒熱二厥辨

傷寒結胃痞滿辨

傷寒伏陰脉大論用藥之誤

傷寒伏脉辨

傷寒言證不言病論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論

急下急溫論

傷寒標本論

治傷寒看證法則

傷寒表裏見證治倒活法

三陰無傳經論

發熱

頭痛

項強

惡寒

惡風

背惡寒

寒熱

潮熱

似瘧

無汗

自汗

頭汗

手足汗

盜汗

頰熱

煩燥

懊憹

身痛

四肢拘急

咳嗽

喘

氣逆

短氣

口乾

渴

胸膈滿

結胃

痞

腹滿

腹痛

小腹滿

嘔吐

乾嘔

噦

欬逆

下利

熱入血室

心逆

不大便

譫語鄭聲

小便不利

小便難

小便自利

舌胎

臑結

咽痛
○頭眩
○鼻衄

○吐血
○心悸
○發黃

○發斑
○發狂
○肉爛筋惕

○怫鬱
○瘧後昏沉
○勞復食復

○動氣
○傷寒霍亂
○不仁

○陰陽易
○不眠
○多眠

○狐惑
○百合
○蛇厥

○傷風見寒
○傷寒見風
○瘥

○瘕瘕
○風溫
○濕溫

○風濕
○溫毒中厥
○戰慄

卷之二上

○明理續論

○傷寒三陰三陽脉症論

○陰陽虛實用藥寒溫辨

○六經用藥格法

○陰陽虛盛用藥寒溫辨

○三陽三陰脉症

○汗下溫正

○傷風見寒傷寒見風脉症

○三陽合病

○太陽陽明併病

○春溫變熱○痘

○風溫濕溫

○風溫中溫○溫毒中暈○發熱

○頭痛○項強○惡風

○惡寒○背惡寒○寒熱

○潮熱○似瘧○無汗

○自汗○手足汗○盜汗

○煩熱○煩燥○懊憹

○身痛○四肢拘急○咳嗽

○喘○氣逆○短氣

○口乾

○結胸

○痞

○

○渴

○陽毒

○胸脇滿痛 ○腹滿

卷之二下

明理續論

○小腹滿

○嘔吐

○乾嘔

○咳逆噦

○下利

○便膿血

○四逆

○厥逆

○不大便

○譫語鄭聲

附

○小便不利 小便難 附

○小便自利 小便數遺溺 附

○舌上白胎藏結附

○咽痛

○頭眩

○鼻衄

○吐血

○心悸

○發黃

○發狂

○筋惕肉瞤 ○多眠汗下附霍亂

○陰陽易陰陽交

○拂鬱

○痰瀼

○戰慄

○時行兩感

○不得眠

○發斑

○動氣

○蛔厥狐惑 ○百合病

○不仁

○霍亂

○差後昏沉 ○痰証

○傷食

○虛煩

○脚氣

○小便自利 ○熱入血室

○傷寒脈治心法

○診脈之法

卷之三

○傷寒鎮言

○辯張仲景傷寒論

○治傷寒用藥大略

○傷寒言証不言病

○厥分寒熱辯

○浮

○中

○沉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辯 ○結胸辨

傷寒寒熱論

○論傷寒

少陰發熱而用藥不用

●論傷寒兩感

○傷寒合病併病論

○傷寒變溫熱病

○溫病辨

○雜病諸病方法

○死生脈候

卷之四

○殺車槌方

○製藥法

○劫病法 凡二十條

○解病法 凡

○製藥法 凡二十條

○秘藥方 凡三十七條

卷之五

○一 提金啓蒙

○太陽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用藥法

○陽明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用藥法

○少陽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用藥法

○太陰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用藥法

○少陰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用藥法

○厥陰經見証法 辨証法 診脈法

○脈要篇

○貫珠數

卷之六

○證脈截江綱

○傷寒標本論治

○傷寒用藥法則

○論傷寒正治逆治反攻寒熱辨

○論傷寒用藥法則

○傷寒統論受病之由

○傷寒無陰証辨

○論傷寒難拘日數辨

○傷寒陽厥陰厥辨

○看傷寒識症內外須知

○論傷寒傳足不傳手之誤

○論傷寒六經變証法

○論傷寒見証識病法

○論傷寒有証見之必死法

○論婦人傷寒與男子不同治法

○論妊婦傷寒又與前証有易法

○論產後傷寒與胎前傷寒有別法

新刻陶節菴家藏秘

寒六書卷之一

明餘杭節菴陶華撰

新安吳勉學校

辯張仲景傷寒論

客有過予而問之曰甚矣傷寒之深奧桂枝麻黃二湯之難用也服之而愈者纔一二不愈而變重者嘗八九仲景立法之大賢也何其方之難憑有如此哉今人畏而不用以參蘇飲和解散等平和之劑而伐之然亦未見其妙也予盍與我言之予曰吁難言也

請以經語證之。經曰：冬氣嚴寒，萬類潛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名傷寒耳。其傷於四時，皆能爲病。以傷寒爲毒者，以其最成殺厲之氣也。中而卽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其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病。暑病者，熱氣重於溫也。以此言之，傷寒者乃冬時感寒，卽病之寒；桂枝麻黃二湯爲當時之傷寒。設與過時之溫暑者，有伺預焉。夫受病之原則同，亦可均謂之傷寒。所發之時旣異，治之則不可混也。請略陳之。夫春溫、夏熱、秋涼、冬寒者，四時之正氣也。以成生長收藏之用。風亦因四時之氣。

而成溫涼寒熱也。若氣候嚴寒，風亦凜冽，天道和煦，風亦溫暖。冬時坎水用事，天令閉藏，水冰地凍，風與寒相因而成殺厲之氣。人觸胃之腠理鬱塞，乃有惡風惡寒之證。其餘時月，則無此證也。仲景固知傷寒乃冬時殺厲之氣所成，非比他病可緩，故其爲言特詳於此書而略於雜病也。倘能因名以求其實，則思過半矣。不幸此書傳世久遠，遺帙頗多。晉太醫令王叔和得於散亡之餘，詮次流傳，其功博矣。惜乎以已論混經，未免穿鑿附會，成無已氏因之，順文註釋，並無缺疑。正誤之言，以致將冬時傷寒之方，通解溫者。

遺禍至今而未已也。溫暑必別有方。今皆失而無徵也。我

朝宋景濂學士嘗嘆傷寒論非全書得其旨哉。蓋傷寒之初中人必先入表。表者何。卽足太陽寒水之經。此經行身之後自頭貫脊。乃有頭疼脊強惡寒之證。在他經則無此證矣。況此經乃一身之綱維。爲諸陽之主氣。猶四通八達之衢。治之一差。其變有不可勝言者矣。故宜此二湯。發散表中寒邪。經曰。辛甘發散爲陽者是也。若以此湯通治春溫夏熱之病。則誤之甚矣。曰。傷寒發於冬時已。卽命矣。邪之在表爲太陽。

經也。一經而有二藥之分。又何耶？曰：在經雖一，然則有榮衛之分焉。寒則傷榮，證乃惡寒，發熱而無汗，脉浮緊，蓋浮爲在表，緊爲惡寒。有寒則見無寒，則不見也。當用麻黃湯，輕揚之劑，發而去之。寒邪退而汗出，表和而愈矣。曰：緊脉固爲寒矣，脉之緩者，亦用桂枝湯，又何耶？曰：風則傷衛，傷衛則自汗，緣太陽受風，不能衛護，腠理疎而汗泄，所以脉見浮緩也。脉雖浮緩，其受寒則一，故亦宜桂枝辛溫之藥，解散寒邪，腠理閉而汗止，表和而愈。又有榮衛俱傷者，二湯又難用也。故復設大青龍湯，然此藥難用，非庸俗得而識也。

曰溫暑既無方法治之則將奈何。脈證與傷寒有何
分別。曰溫暑雖殊亦冬時感受寒邪而不卽散在人
身中伏藏歷二三時之久天道大變寒化爲熱人在
氣交之中亦隨天地之氣而化觀仲景以卽病之傷
寒與溫暑時令爲病之名豈無異哉。治之之方亦必
隨時以用辛涼苦寒矣。安得槩用冬時治寒辛溫之
方乎。今無其方者蓋散亾之也。經旣稱變爲溫變爲
熱則已。改易冬時之寒爲溫熱矣。方亦不容不隨時
改更也。夫溫病欲出值天時和煦自內達表脈反見
於右關不浮緊而微數曰惡寒否乎。曰傷寒自冬月

風寒而成外則有惡寒惡風之證既名爲溫則無此
證矣曰然則子之言何所據乎曰據乎經耳經曰大
陽病發熱不惡寒而渴者溫病也不惡寒則病非因
外來渴則明其自內達表曰春夏之病亦有頭疼惡
寒脉浮緊者何也曰此非冬時所受之寒乃胃非時
暴寒之氣耳或過暑將發又受暴寒雖有惡寒脉浮
之證未若冬時之甚也宜辛涼之藥通其內外而解
之斷不可用桂枝之劑矣曰溫熱與傷寒治之不同
旣聞命矣敢問傷寒之在三陽則爲熱邪旣傳三陰
則爲陰證矣法以熱治固其宜也三陰篇以四逆散

涼藥以治四逆。大承氣湯以治少陰。其故又何耶。嗚呼。此蓋叔和以殘缺之經。作全書詮次。將傳經陰證。與直中陰經之陰證。混同立論。所以遺禍至今而未已也。姑畧陳之。蓋風寒之初中人也。無常。或入於陰。或入於陽。皆無定體。非但始太陽終厥陰也。或自太陽始。日傳一經。六日至厥陰。邪氣衰不傳而愈者。亦有不罷再傳者。或有間經而傳者。或有傳至二三經而止者。或有終始只在一經者。或有越經而傳者。或有初入太陽不作鬱熱。便入少陽而成真陰證者。或有直中陰經而成寒證者。緣經無明文。後人有妄治。

之失。若夫自三陽傳次三陰之陰證。外雖有厥逆內則熱邪耳。若不發熱。四肢便厥冷而想寒者。此則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自叔和立說之混。使後人蒙害者夥矣。夫太陽受邪。行盡三陽。氣分傳次三陰。血分則熱入深矣。熱入既深。表雖厥冷。直熱邪也。經云。亢則害。承乃制。熱極反兼寒化也。若先熱後厥逆者。傳經之陰證也。經云。厥深熱亦深。厥微熱亦微。是也。故宜四逆散承氣湯。看微甚而治之。如其初病便厥。但寒無熱。此則直中陰經之寒證也。急宜四逆輩以溫之。經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

尚何疑哉。又有曰：傳二經爲兩感者，傳經未終而斃矣。病有標本，治有逆從，豈可榮論之乎？曰：陰證之不
同，已聞命矣。嘗讀劉守直書云：傷寒無陰證，人傷於
寒，則爲熱病；熱病乃汗病也。造化汗液，皆陽氣也。徧
考內經靈樞諸篇，並無寒證陰證，乃雜病也。叔和誤
入之耳。守真高明之士，亦私淑仲景者，而議論之異，
又何耶？曰：雖守真之明達，蓋亦因傷寒論以桂枝麻
黃湯通治寒暑之誤，而有是說。故叮嚀云：天道溫熱
之時，用桂枝湯，必加涼藥於其中，免致黃生斑出之
患。若知此湯自與冬時卽病之傷寒設，不與過時之

溫暑設則無此論矣。觀其晚年悟道著病機氣宜保命集。其中羌活湯辛涼之藥。以治非時傷寒。其妙如神。足可補仲景之遺。何其高哉。夫內經言傷寒卽爲熱病。而無寒者。語其常也。仲景之論。有寒有熱者。言其變也。合常與變。而無遺者也。所謂道並行而不悖。而反相爲用也。此其所以爲醫家萬世之準繩標的也歟。客唯而退。遂請著其說于右云。

治傷寒用藥大略

凡證有頭疼惡寒。皆是傷寒。無則皆否也。何則。蓋傷寒則惡寒。傷食則惡食。理固然也。但在冬時惡寒爲

甚蓋冬時爲正傷寒。天氣嚴凝。風寒猛烈。觸冒之者。惡寒殊甚。其餘時用。雖有惡寒。亦微。未若冬時之惡寒爲甚也。雖四時皆有傷寒。治之不可一槩論也。冬時氣寒。腠理微密。非辛甘溫不可。故以桂枝等湯以治之。然風與寒常相因。寒則傷榮。惡寒頭痛。脈浮緊而無汗。則用麻黃湯。開發腠理以散邪。得汗卽愈。風則傷衛。頭痛惡風。脈浮緩而自汗。則用桂枝湯。充塞腠理以散邪。汗止卽愈。經云。辛自發散。爲陽者是也。若夫榮衛俱傷。又非此二湯所以治也。瀕大青龍湯。然此湯大峻。又非庸俗所可擬也。予亦有代之者。蓋

冬時爲正傷寒。天氣嚴凝。風寒猛烈。觸冒之者。必宜
用辛溫散之。其非冬時。亦有惡寒頭疼之證。皆宜辛
涼之劑。通表裏。和之則愈矣。若以冬時所用桂枝辛
溫之藥。通治之。則殺人多矣。曰辛涼者。何。羌活沖和
湯是也。兼能代大青龍湯爲至穩。嗚呼。一方可代三
方。危險之藥。如坦夷。其神乎。但庸俗輩。所未知也。過
此則少陽。陽明二經。在乎半表半裏。肌肉之間。脈亦
不浮不沉。外證在陽明。則有目疼鼻乾。不得眠之證。
脈似洪而長。以葛根湯解肌。湯升麻湯之類。治之。在
少陽。則胸脇痛。而耳聾。脈見弦數。以小柴胡湯加減。

而和之

木方有
加減法

此二經不從標本從乎申治余當以

小柴胡湯加葛根芍藥治少陽陽明合病如拾芥但

不使世俗知此竒妙耳過此不已則傳陽明之本爲

入大裏便作實其外證悉罷謂無頭痛惡寒也脈見

沉實不浮譫語惡寒六七日不大便口燥咽乾而渴

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乙承氣湯選用或曰邪解入

裏而作實無非大黃苦寒之藥除下之何其用方之

雜還也余曰傳來非一治之乃殊耳病有三焦俱傷

者則痞滿燥實俱全矣則宜大承氣湯厚朴苦寒以

去痞枳實苦寒以泄滿芒硝鹹寒以潤燥軟堅大黃

善寒以泄實。夫熱病斯愈矣。且在中焦。則有燥實堅
三證。故用調胃承氣湯。以甘草和中。芒硝燥潤。大黃
泄實。不用枳實厚朴。以傷上焦。虛無氤氳。輕清之元
氣。調胃之名於此立矣。上焦受傷。則爲痞實。用小承
氣湯。枳實厚朴除痞。大黃以泄實。去芒硝則不傷下
焦。血分之真陰。謂不伐其根也。若夫大柴胡湯。則有
表邪尚未除。而裏證又急。不得不下。只得以此湯通
表裏。而緩治之。猶有老弱及血氣兩虛之人。不宜用
此。三陽之邪在裏。爲患。春夏秋有不頭痛惡寒。而反
渴者。此則溫病也。暑病亦然。比之溫病。猶加熱也。治

宜加減小柴胡湯蓋此湯春可治溫夏宜治暑秋能
潤肺又宜升麻葛根湯解肌湯敗毒散中暑而渴者
小柴胡石膏湯人參白虎湯看渴微甚而用之無不
效經曰發熱不惡寒而渴者溫病也若夫陰證則別
有法不在此例矣

傷寒言證不言病

夫傷寒言證不言病者厥有旨哉證之一字有明證
見證對證之義存焉如婦以證姦賊以證盜夙以證
殺不容辭而無所逃其情矣且人之心肝脾肺腎在
人身中藏而不見者若夫口鼻耳目則露而共見者

也五臟受病人焉能知之蓋有病中必形諸外何
病則目不能視心有病則舌不能言脾有病則口不
知味肺有病則鼻不聞香腎有病則耳不聽聲以此
言之則證亦親切矣況風寒之中人受之必有經絡
部分一或傷之未經之證見矣更能以脉參之庶無
差忒矣吾故曰傷寒言證耳如太陽傷寒爲表之表
其經行身之後從頭下至足則頭項痛腰卽強之證
見於項背也惡寒證亦在表蓋傷寒惡寒傷風惡風
太陽爲寒水之經凡見惡寒便爲在表最爲的當傳
至陽明之經則不惡寒便不宜發表如有一毫頭痛

惡寒尚在太陽便是表證未罷不可攻裏故戒曰發
表不開不可攻裏此事不明殺人至速又曰凡嘔者
不可下經曰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攻之爲逆心
下硬者不可下切宜仔細陽明經爲表之裏其經行
身之前夾鼻絡於目故目痛鼻乾不眠少陽經行身
之側爲半表半裏始於目銳眥循脇絡於耳交於膺
中兩耳正中故腦脇痛而耳聾此三經病之易見蓋
如此便當診脈以察之若太陽經則有二證一爲傷
寒一爲傷風脈浮緊惡寒無汗爲傷寒脈浮脈在表
緊爲有寒表受寒邪而未入裏宜麻黃湯辛甘溫之

劑以發之冬用正藥三時用卷酒湯此皆有惡寒頭痛為在大陽

之表尚未傳入表通宜發而散之若在陽明則脈微

洪而長按之皮膚之下肌肉之間此非表非裏而為

在經或渴用葛根湯以解肌少陽經則脈弦數不浮

不沉在乎半表半裏之間宜小柴胡湯以和之有減法

此二經者不從標本從乎中治也中之下即肌肉之

下筋骨之間也脈按之沉數有力則為熱入陽明之

本宜大柴胡湯三承氣陽看燥結微甚而下之前之

所云惡寒頭痛俱通治脈不浮而沉實有力此為表

證罷而裏證具宜泄去其胃中實熱而愈矣若老弱

產虛或帶表證必瀆下者皆用大柴胡湯脉若沉遲
微弱無力則又爲陰證也宜溫而不宜下也謹之

厥分寒熱辯

或曰人之手足乃胃土之末凡脾胃有熱手足必熱
脾胃有寒手足必冷理之常也惟傷寒乃有厥深熱
亦深厥微熱亦微之論何邪曰胃寒則手足冷胃熱
則手足熱此病之常也若夫極則變不可以常道拘
也蓋亢則害承乃制火氣亢極反兼水化故有此象
耳陰陽反覆病之逆從未可以常理論也凡經言厥
逆厥冷厥寒手足寒冷等語皆變文耳不可以論輕

重若言四肢則有異也亦未可純爲寒證若厥冷直
至臂脛以上則爲直寒無疑矣急用姜附等藥溫之
少緩則難療矣謂其寒上過乎肘下過乎膝井內有
真寒達於四肢而何然更當與脉并所兼之證察之
庶乎其無誤也凡看傷寒不可以厥逆便斷爲寒必
須以脉兼證察之方知端的如手足厥逆兼之以腹
痛腹滿泄利清白小便亦清口不渴惡寒戰慄面如
刀刮皆寒證也若腹痛後重泄利稠粘小便赤澀渴
而好飲皆熱證也宜詳審之

傷寒用浮中沉三脉法

夫傷寒治之得其綱領不難也。若求之多岐則支離
破碎而難矣。何謂也。脉證與理而已。予嘗以浮中沉
三脉詳而治之無所遁其情也。既云傷寒則寒邪自
外人內而傷之也。其人則有淺深次第。自表達裏以
此推之而不難也。若夫風寒之初入必先太陽寒水
之經。此經本寒標熱更有惡風。寒頭疼春強之證。
寒鬱皮毛是爲表證。若在他經則無此證矣。脉若浮
緊無汗爲傷寒。以麻黃湯發之得汗爲解。浮緩有汗
爲傷風。用桂枝湯散邪。止汗爲解。若無頭痛惡寒脉
又不浮。此爲表裏罷而在中。中者何。表裏之間也。乃

陽明少陽之分。脉不浮不沉。在乎肌肉之間。謂皮膚之下也。然亦有二焉。若微洪而長。卽陽明脉也。外證目痛鼻乾不得眠。用葛根湯以解肌。脉弦而數。少陽脉也。其證腦脇痛而耳聾。如見此證。此脉以小柴胡湯和之。蓋陽明少陽不從標本。從乎中治也。過此則邪入裏爲熱實。脉不浮而沉。沉則以指按至筋骨之間。方是。若脉來沉實有力。外證則不惡風寒而反惡熱。譫語大渴。六七日不大便。明其熱入裏而腸胃燥實也。輕則大柴胡湯下之。重則三承氣湯選用。大便通而熱愈矣。若脉來沉遲無力。此爲陰證。便當看外

證如何。輕則理中，湯重則
姜附。四逆湯以溫之。今將
浮中沉三脉列圖于後，可
熟玩之。

傷寒以脉大浮數動滑爲陽，沉潛弱弦微爲陰。然脉
理精深，初學未能識察。予謂傷寒之中人，由淺入深，
先自皮膚肌肉，次入腸胃筋骨，以浮中沉三脉候之，
似乎無所遁乎。其情矣。列爲三圖，圖下就註證治之
法，則陰陽表裏易見。使因脉以知證，緣證以明治，以
此達彼，由粗入精，亦可以爲初學之階梯也。欲究其
至極，必涵潛心，熟玩仲景之書，庶幾可以入道矣。

浮

浮初拱指於皮膚之上輕手按之便退曰浮此脉寒邪初入足大陽經病在表之標可發而去之雖然治之則有二焉寒傷榮則無汗惡寒用麻黃湯風傷衛則有汗惡風用桂枝湯一通一塞不可同也

浮緊有力無汗惡寒頭痛項背強發熱此爲傷寒在表宜發散冬時用麻黃湯餘三時皆用羌活冲和湯有渴加石膏知母無渴不用加

浮緩無力有汗惡風頭疼項強發熱此爲寒風在表冬時用桂枝湯餘三時皆用加減冲和湯腹痛小建中湯痛甚桂枝加大黃湯

中按至皮膚之下肌肉之間略重按之乃得謂之半表半裏證也然亦有二焉蓋少陽陽明二經不從標本從乎中也

長而有力此爲陽明證有頭疼眼眶痛鼻衄不得眠發熱無汗葛根湯解肌湯若渴而有汗不解或經汗過不解而渴白虎湯或加人參無汗不渴並不可服則爲大忌

弦而數此爲少陽經其證胸脇痛而耳聾或往來寒熱而嘔俱用小柴胡湯加減法若兩經合病則脈弦而

長此湯加葛根芍藥

沉

沉重手按至肌肉之下筋骨之間方得此爲沉脉亦
有二焉陰陽寒熱在沉脉中分若沉而有力則爲陽
爲熱沉而無力則爲陰爲寒也

沉數有力則爲陽明之本表解熱入於裏惡寒頭痛
悉除反覺惡熱欲揭衣被揚手擲足譫妄狂躁口及
咽乾五六日不大便輕則大柴胡湯重則三承氣湯
選用

沉遲無力爲寒外證無熱不渴反怕風寒或面上惡

寒甚如刀刮。或腹滿脹痛泄利小便清白。或大小腹痛皆爲陰證。輕則理中湯。重則四逆姜附湯。

傷寒至沉脈。方分陰陽。仔細體認下藥。不可造次。倘有差失。咎將歸已。凡診脈。須分三部九候。每部必先浮。診三候。輕輕手在皮膚之上。候脈來三動是也。中診三候。沉診三候。三而三之。而成九候。然後知病之淺深表裏。以爲處治之標的。豈可忽略於脈。而欲求病之所在乎。明脈識證。辨名定經。得乎之。而應乎手。如此而治。有枉死者。吾不信也。若脈證不明。處方無弦。狂妄行醫。視人命如草芥。他日不受天殃。吾亦不

信也。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辯

傷寒傳足不傳手經者。俗醫之謬論也。豈有是哉。人稟天地之氣以生。請以天地間可證者言之。盈天地至大而運行者。莫如元氣。與水。且以有形論之。則江河湖海溪澗溝澮。以爲行水。滯水之道焉。人之充滿一身。無非血氣。亦有十二經脈。大小絡脈。血海以爲行血。停血之隧道。風行水動。氣行血流。皆自然之理也。夫人之氣。自平日會于臆中。朝行手大陰肺經。以次分布諸經。行盡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在人則行三

百六十五骨節。明日寅時復會于手大陰也。血亦隨氣流布運行不息。榮衛一身。腠理司開闔。維持綱紀。以爲一身動靜云爲之主。所以一脈愆和。則百脈皆病。理固然而不得不然也。彼云傳足不傳手者。何所據乎。請備言其所由。蓋傷寒者。乃冬時感寒。卽病之名也。冬乃坎水用事。其氣嚴寒凜冽。水冰地凍。在時則足太陽少陰正司其令。觸冒之者。則二經受病。其次則足少陽厥陰。繼冬而司春令。而亦受傷。何也。蓋風木之令。起於大寒節。正當十二月中。至春分後。方行溫令。故風寒亦能傷之。是陽明太陰中上也。與冬

時無預而亦傷之何也。紫陽朱子曰：土無定位，無名。無專氣，寄旺于四季，能終始萬物，則四時寒熱溫涼之氣，皆能傷之也。況表邪傳裏，必歸於脾胃而成燥糞，用承湯氣以除去之，胃氣和矣。手之六經，主於夏秋，故不傷之。足之六經，蓋受傷之方分境界也。若言傷足不傷手，則可以爲傳足不傳手，則不可也。况風寒之中，人先入榮衛，晝夜循環，無所不至，豈間斷於手經哉。經云：兩感於寒者，六日死，若三陰三陽五臟六腑皆受病，榮衛不行，臟腑不通，則死矣。豈虛言哉。嘗觀此事，難知曰：傷寒至五六日間，漸變神昏不

語或睡中獨語一二句。曰赤唇焦舌乾不飲水稀粥
與之則嚙不與則不思。六脉沉數而不洪。心下不痞。
腹中不滿。大小便如常。或傳之十日以來。形如醉人。
此熱傳手少陰心經也。然未知自何經而來。答曰本
太陽傷風也。爲陽邪。陽邪傷衛。陰血自燥。熱畜膀胱。
壬病逆於內。丙丁兄妹。由是傳心。心火自上而逼肺。
所以神昏也。梔子黃芩黃連湯。若在丙者。導赤散在
丁者。瀉心湯。若脉浮沉俱有力者。是丙丁中俱有熱。
也可導赤瀉心各半服之。宜矣。此膀胱傳丙。足傳手
經也。又謂之腑傳臟也。下又傳上也。表傳裏也。壬傳

了者乃坎傳離也。名曰經傳氣逆而喘者非肺經乎。如謂不然何仲景桂枝麻黃二湯乃心肺藥也請試思之。

結胸解

結胸之證。嘗見俗醫不問曾下與未下。但見心胸滿悶。便與枳桔湯。便呼爲結胸。蓋本朱奉議之說也。有煩煩與之。反成真結胸者。殊不知結胸乃下早而成。未曾經下者。非結胸也。乃表邪傳至胸中。未入於膈。證雖滿悶。尚爲在表。正屬少陽部分。爲半表半裏之間。只消小柴胡加枳殼以治。如未效。則以本方對小

陷胸湯一服豁然其妙如神祕之不與俗人言之耳
若因下早而成者方用陷胸湯九分淺深從緩而治
之不宜太峻上焦乃清道至高之分若過下則傷元
氣也慎之嘗讀仲景傷寒論結胸條云病發於陽而
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
滿所以成結胸者以下太早故也及成氏註釋曰發
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再三熱
翫不能不致宜於其間蓋無熱惡寒者寒邪直中陰
經之直寒證也非陽經傳至陰經之病也若誤下之
不死則危矣豈可以瀉心湯寒熱相察之藥治之而

愈乎。豈反輕如結胸者乎。詳此恐言榮衛陰陽也。風
屬陽。陽邪傷衛。頭疼發熱。微盜汗出。及惡風者。當服
桂枝湯。止汗散邪。醫者不達而下之。衛氣重傷。胸中
結硬。經又云。結胸證。脈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卽死。結
胸證悉具。而煩燥者亦死。蓋衛出上焦。清道受傷。不
爲不重也。故用陷胸湯峻利之藥。以下之。寒爲陰。陰
邪傷榮。當以麻黃湯發表。誤下之而成痞滿。宜瀉心
湯以理痞。蓋榮出中焦。黃連能瀉心。下之痞邪下於
膈。不犯清道。則元氣不傷。故輕於結胸耳。若陰經自
中之寒。以瀉心湯理之而愈者。則吾不信也。夫以藥

驗證愚見如此然未敢以爲必當候明哲證之

傷寒寒熱論

趙嗣真曰明理論云往來寒熱者邪正之分也邪氣
之人者正氣不與之爭則但熱而無寒若邪正分爭
於是寒熱作也蓋以寒邪爲陰熱邪爲陽裏分爲陰
表分爲陽邪之客於表也爲寒邪與陽爭則爲寒矣
邪之入於裏也爲熱邪與陰爭則爲熱矣若邪在半
表半裏之間外與陽爭而爲陰內與陰爭而爲熱表
裏之不拘內外之無定由是寒熱且往且來日有至
於三五發甚者十數發也若以陰陽二氣相勝陽不

足則先寒後熱。陰不足則先熱後寒。此則論雜病陰陽二氣自相乘勝然也。非可以語傷寒。斯論爲精切。深合仲景之意。蓋不唯釋疑活人書而已也。又按河間言惡寒爲寒在表。或身熱惡寒。爲熱在皮膚。寒在骨髓者。皆誤也。而活人書亦以此爲表裏言之。故趙氏曰。詳仲景論止分皮膚骨髓。而不曰表裏者。蓋以皮脉肉筋骨五者。素問以爲五臟之合。主於外而充於身者也。唯曰臟曰腑。方可言表裏。可見皮膚卽骨髓之上外部。浮淺之分。骨髓卽皮膚之下內部。深沉之分。與經絡屬表。臟腑屬裏之例不同。况仲景出此

例證於太陽篇首。其爲表證明矣。是知虛弱素寒之人。感邪發熱。熱邪浮淺。不勝沉寒。故外法而欲得近衣。此所謂熱在皮膚。寒在骨髓。藥用辛溫。至於壯盛素熱之人。或酒客輩。感邪之初。寒未變熱。陰邪閉。月伏熱。陰凝於外。熱畜於內。故內煩而不得近衣。此所謂寒在皮膚。熱在骨髓。藥用溫涼必矣。一發之餘。表解裏和。此仲景不言之妙。若以皮膚爲表。骨髓爲裏。則麻黃湯證骨節疼痛。其可名爲有表復爲有裏之證耶。然仲景傷寒一書。人但知爲方家之祖。而未發作秦漢文字觀。故於大經大法之意。反有疑似而後

世賴其餘澤者。往往類輯傷寒方論。其間失其本義。及穿鑿者。亦有之。矧以雜病爲論。但引其例者乎。

論傷寒少陰病發熱而反用藥不同。

趙嗣真曰。詳仲景發汗湯劑各輕重不同。如麻黃湯桂枝湯青龍各半越婢等湯各有差等。至於少陽發汗二湯。雖同用麻黃附子。亦有加減輕重之別。故以加細辛爲重。加甘草爲輕。辛散甘緩之義也。其第一證。以少陰本無熱。今發熱。故曰友也。其發熱爲邪在表而當汗。又兼脉沉屬陰。而當溫。故以附子溫經。麻黃散寒而熱。須汗解。故加細辛。是汗劑之重者。第二

證既無裏寒之可溫。又無裏熱之可下。求其所以用麻黃附子之義。則是脉亦沉。方可名曰少陰病。身亦發熱。方可行發表藥。又得之二三日。病尚淺。比之前證亦稍輕。故不重言脉證。而但曰微發汗。所以去細辛。加甘草。是汗劑之輕者。使脉不沉。身不熱。又無他證。是無病人也。又何藥焉。仲景本分作兩證。以別汗劑之輕重。活人書却與第二證中除去無證兩字。收作嘗見少陰熱無陽證者。如經云。心中煩。不得眠。或咽澇聲不出者。或欬而嘔渴。或口燥咽乾。或腹脹。不大使數證。皆是也。夫豈麻黃附子甘草湯發汗劑所

可治耶。抑又有聞焉。麻黃附子細辛湯爲治少陰病
之病沉反發熱者用也。而仲景又有四逆湯治太陽
病之發熱反脈沉者均爲之反也。仲景云病發熱頭
痛脈反沉若不瘥身體疼痛者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此證出太陽篇又云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
麻黃附子細辛湯此證出少陰篇切詳太陽病發熱
頭痛法當脈浮今反沉少陰脈沉發當無熱今反熱
仲景於此兩證各言反者謂反常也蓋太陽病脈似
少陰少陰病脈似太陽所以謂之反而治之當異也
今深究其旨均是脈沉發熱以其有頭痛故謂太陽

病陽證當浮脉。今反不能浮者。以裏虛火寒。正氣衰
微所致。又身體疼痛。故宜救裏。使正氣內強。逼邪外
出。而乾姜生附子。亦能出汗而解。假使裏不虛寒。則
當見脉浮。而正屬太陽。麻黃證也。均是脉沉發熱。以
其無頭疼。故名少陰病。陰病當無熱。今反熱。寒邪在
表。未傳在裏。但皮膚腠理鬱閉爲熱。如在裏無熱。故
用麻黃細辛以發表間之熱。附子以溫少陰之經。假
使寒邪入裏。則外必無熱。當見吐痢厥逆等證。而正
屬少陰。四逆湯證也。由此觀之。表邪浮淺發熱之反
猶輕。正氣衰微脉沉之反爲重。此四逆爲劑。不爲不

重於麻黃附子細辛湯也。又可見熱附配麻黃發中有補生附配乾姜補中有發。仲景之旨微矣。嗟夫。常病用常法。夫誰不知。設有證變者。或脈變者。徃徃疑侶參差。夫欲以常法例治之。惑矣。如仲景所論太陽少陰兩證。脈沉發熱。雖同而受病與用藥自別。此實證治之奇異。醫法之玄微。故併及之耳。

論傷寒兩感

趙嗣真曰。仲景論兩感爲必死之證。而復以治有先後發表攻裏之說。繼之者。蓋不忍坐視。而欲覘其萬一之可活也。活人書云。宜先救裏以四逆湯。後救表。

以桂枝湯。殊不知仲景云。太陽與少陰俱病。則頭疼。爲太陽邪盛於表。口乾而渴。爲少陰邪盛於裏也。陽明與太陰俱病。則身熱譫語。爲陽明邪盛於表。不欲食。腹滿。爲太陰邪盛於裏也。少陽與厥陰俱病。則耳聾。爲少陽邪盛於表。囊縮。爲厥陰邪盛於裏也。三陽之頭疼。身熱。耳聾。救表也。不可汗乎。三陰之腹滿。咽乾。口渴。囊縮。而厥。救裏也。不可下乎。活人書引下利。身疼痛。虛寒。救裏之例。而欲施於煩渴。腹滿。譫語。囊縮。熱實之證。然乎否乎。蓋仲景所謂發表者。葛根麻黃是也。所謂救裏者。調胃承氣是也。活人書却謂救

裏則是四逆。救表則是桂枝。今以救爲攻。豈不相悖。若用四逆湯。是以火濟火。而腹滿囊縮等證。何由而除。臟腑何由而通。榮衛何由而行。六日死者。可立而待也。吁。兩感病。故爲不治之證矣。然用藥之法。助正除邪之理。學者不可素無一定之法於胸中也。

傷寒合病併病論

趙嗣真曰。愚嘗疑合病併病之難明也。久矣。因始釋之。合病者。二陽經。或三陽經。同受病。病之不傳者也。併病者。一陽經。先病。又過一經。病之傳者也。且如太陽陽明併病。一證。若併而未盡。是傳未過。尚有表證。

仲景所謂大陽證不罷。面色赤。陽氣拂鬱在表。不得發越。煩燥短氣是也。猶當汗之。麻黃桂枝各半湯。若併之已盡。是爲傳過。仲景所謂太陽證罷。潮熱手足汗出。大便硬而譫語者是也。法當下之。以承氣湯。是知傳則入腑。不傳則不入腑。所以仲景論太陽陽明合病。止出三證。如前然。太陽陽明併病。則言其有傳變如此也。又三陽互相合病。皆曰下令。仲景太陽陽明合病。則主於葛根湯。太陽少陰合病。主以黃芩湯。少陽陽明合病。主以承氣湯。至於太陽少陽併病。其証頭項強痛。目眩如結胸。心不痞硬。當刺太樞肺臑。

肝膈不可汗下。太陽陽明併病已見上論。但三陽合病。仲景無背強惡寒語。何雖別有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乃屬太陽證。而非三陽合病也。三陽若與三陰合病。卽是兩感。所以三陰無合病例也。

傷寒變溫熱病論

趙嗣真曰。按仲景論。謂冬月冒寒。伏藏於肌膚而未卽病。因春溫氣所變。則爲熱。夫變者。改易之義也。至此則伏寒各隨春夏之氣。改變爲溫爲熱。旣變之後。不得復言其爲寒也。所以仲景云。溫病不惡寒者。其理可見矣。活人書發於溫病曰。陽熱未盛。爲寒所制。

豈有伏寒既已變而爲溫尚可言寒能制其陽熱邪
又於熱病曰陽熱已盛寒不能制亦不當復言其爲
寒也蓋是春夏陽熱已變其伏寒卽非有寒能制其
陽熱爾外有寒邪能折陽氣者乃是時行寒疾仲景
所謂春分已後秋分節前天有暴寒爲時行寒疾是
也三月四月其時陽氣尚弱爲寒所折病熱則輕五
月六月陽氣已盛爲寒所折病熱則重七月八月陽
氣已衰爲寒所折病熱亦微是知時行寒疾與溫熱
二病所論陽氣盛衰時月則同至於論暴寒之寒與
伏寒已變之寒自是相違名不正則言不順矣仲景

又云其病與溫及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要在辨其病源。寒熱溫三者之殊。則用藥之冷熱判然矣。趙民爲活人書釋疑曰。活人書之可疑者甚多。仲景論亦有可疑者。如白虎湯。仲景旣云表不解者不可與之。白虎加入參湯。證一曰惡風。一曰惡寒。豈非表不解而復用白虎何耶。蓋惡風曰微。則但見於背。而不至甚於惡寒。曰時時則時或乍寒而不常。是表證已輕。非若前證。脈浮沉發熱無汗。全不解者。此則加之大熱大渴。所以用白虎而無疑也。又曰。仲景論太陽病得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其人不嘔。

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發。脉微緩者爲欲愈。若脉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便發汗。更下更吐也。面色反有赤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其身必痒。宜桂枝麻黃各半湯。仲景之意。蓋以得病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十六字爲自初至今之證。下文乃是已後擬病防變之辭。當分作三截看。若其人不嘔。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發。脉浮緩爲欲愈。此一節乃表和無病而脉微者。邪氣微緩也。陰陽同等。脉證皆向安之兆。不可待汗而欲自愈。若脉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更汗。更下更吐。

之此一節宜溫之。若面色反有赤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少汗出，其身必痒，宜桂枝麻黃各半湯。此一節必待汗而愈也。活人書不詳文意，却將其人不嘔清便欲自愈九字，本是愈之證，反以他證各半湯汗之，又將不可汗吐下證及各半湯證語句並脫略而不言取。此證而用彼藥，汗其所不當，汗何也？若是可見仲景文法多如此。學者必須反覆詳翫熟觀其意，其例自見，則治不差。故趙氏嗣真曰：仲景之書一字不同，則治隔霄壤。讀之者可不於片言隻字以求其意歟。

溫病辯

問曰。傷寒溫病可以脈辯。答曰。溫病於冬時感寒所得也。至春變爲溫病耳。傷寒汗下不愈。而過經其證尚在。而不除者。亦溫病也。經曰。溫病之脈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隨其經之所在而取之。

如大陽證。頭疼惡寒。汗下後過經不愈。診得尺寸俱子者。太陽病溫也。

如身熱目疼。汗下後過經不愈。診得尺寸俱長者。陽明病溫也。

如胸脇痛。汗下後過經不食。診得尺寸俱滋者。少陽

病温也

如腹滿盛乾診得尺寸俱沉細過經不愈太陰病温也

如口燥舌乾而渴診得尺寸俱沉過經不愈者少陰温病也

如煩滿囊縮診得尺寸俱微緩過經不愈者厥陰病温也

是故隨其經而取之隨其證而治之如發斑乃温毒也

治温抵大不宜發汗過時而發不在表也已經汗下

亦不在表也。經曰：不惡寒而反渴者，溫病也。明其熱自內達外，無表證，明矣。

凡看傷寒，且要識各經中死證、死脈。親切須一一理會過，免致臨病疑惑。但見死證，便以脈參之。如果有疑切，莫下藥。雖至親，洵亦不可治。倘有差失，咎將歸於已矣。

禱病諸病方法

前引

死生脈候

陽病熱證不退，反似陰脈，因汗後熱退，陰脈瘳。

陰陽諸證脈平吉

傷寒咳逆上氣脈散者凶

脈浮而滑身汗如油噤息不休水漿不入身體不仁
乍靜乍喘者死汗出髮潤喘不休者肺先絕也
陽反獨留體如烟熏直視搖頭心先絕也

唇吻反青四肢濼濼汗出肝先絕也

環口蠶鼻虛汗發黃脾先絕也

三部緊盛大汗出不解者死

陰陽尺寸俱虛熱不止者死

身熱喘麤見陽脈而燥者死

汗後微熱不解未可言死如轉索者卽日死也

譫語微熱脉浮大手足溫欲汗出脉暴出者死也

陰衰欲絕而陽暴獨勝則脉出一日陰氣先絕陽氣

後竭死

逆冷脉沉細者一日死

死證雖多至於危極處無過死也

凡看傷寒初學後生不可輕易治之治其病之可曉

者缺其不可曉者胸中證不明白有一毫疑惑不可

強治故君子不強其所不能若不量力私於親故惑

見利而動輕易玩弄視人命如草芥非君子之用心

也。謹而敬慎，毋怠毋忽。

初得傷寒，一、二日，頭痛惡寒，皆以小便便覺胸中連臍腹注悶疼痛，脈沉有力，坐卧不安，主氣喘促，不候他證，便可用下藥。若頭項強痛惡寒發熱，每日如此，不可以日數多少，病尚在太陽經，正宜發汗，要在隨所見者，表裏而治之，不必拘於日數也。若煩渴欲飲水，由內水消竭，欲得外水自救耳。大渴欲飲一升，止與一半，常令不足，不可過飲。若過飲水重，則爲水結之證，射於肺爲喘，爲咳，留于胃一噎爲噦，溢於脾爲腫，奇於下焦爲癰，皆飲水之過也。病若二十餘日以上，有

下證者止宜大柴胡湯恐承氣大峻蓋傷寒過經則正氣多虛故也

病七八日未得汗大便閉發黃生斑譫語而渴越婢桃仁湯主之

病八九日已經汗下脉尚洪數兩日如火五心煩熱狂叫欲走三黃石膏湯主之

病五六日但頭汗出身無汗際頸而還小便自利渴飲水漿此瘀血證也宜犀角地黃湯治上桃仁承氣湯看中上下虛實犀角地黃湯治上桃仁承氣湯治中抵當湯丸治下也

病六七日別無刑剋證候。忽然冒昧不知人事。六脉俱靜。或至無脉。此欲汗勿攻之。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甦。換陽之吉兆也。夫今人治傷寒。一二日間不問屬虛屬實。便用桂枝湯之類。以汗之。三五日後不問在表在裏。便以麻氣湯之類。以下之。多致內外俱虛。諸變蜂起。大抵病人虛實表裏不同。所以邪之傳變有異。豈可以日數爲準。蓋有卽傳者。有傳一二經而止者。有始終只在一經者。不必拘始太陽終厥陰也。

傷寒無出於仲景書。但文字深奧。非淺學可彷彿。況

其殘缺頗多。晉人作全書註次。其中不可曉處十有四五。苟未能統之有宗。會之有元。未易窺測。臨病之際。不能無惑。必須破的而後用。又恐病危有所不逮。既不可不救。又不可失之。苟良。今備此數事。以備緩急之用。非博雅通醫之所尚。

已上略引東垣先生引舉

陰證

初病無熱。更四肢厥冷。或胸腹中滿。或嘔吐腹滿痛。下利。脈細無力。此自陰證受寒。卽真陰證。非從陽經傳來。便宜溫之。不宜少緩。經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

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治宜四逆湯。凡腹滿腹痛，皆是陰證。只有微甚不同。治難一槩。腹痛不大便，桂枝芍藥湯。腹痛甚，桂枝大黃湯。若自利腹痛，小便清白，便當溫理。中四逆者，微甚用輕者，五積散。重者四逆湯。

無脈者通脈。四逆湯使陰退而陽復也。陰毒並手足指甲皆青，脈沉細而志者，四逆湯。無脈者通脈。四逆湯。陰毒日，卓湯。臍中急，熨氣海關元。着艾可灸二三百壯。仍用溫和補氣之通藥。其內外以復陽氣。若俱不效，死證也。

凡傷寒陰證難有。凡看傷寒。惟陰證最難識。自然陰證人皆可曉。及至反常。則不能交。如身不發熱。手足厥冷。好靜沉默。不渴泄利腹痛。脉沉細。人共知爲陰證矣。至於發熱面赤。煩燥不安。揭去表被。飲冷。脈大人皆不識。認作陽證。誤投寒藥。死者多矣。必須憑脉下藥。至爲切當。不問浮沉大小。但指下無力。按至筋骨全無力者。必有伏陰。不可與涼劑。急與玉積散一服。遍解表裏之寒。隨手而愈。但更有沉寒之甚。須用姜附以退之。秘之勿泄。脉離洪大。按之無力者。重按全無。便是陰證。

凡治傷寒尺脉弱而無力者。切忌汗下。宜小柴胡湯和解之。陽毒傷寒服藥不效。斑爛皮膚。手足皮俱脫。身如塗硃。眼珠如火燥。渴欲死。脉洪大。而有力。昏不知人。宜三黃石膏湯主之。

凡看傷寒。須問病人有何疼痛處所。苦所欲飲食大便。併服過何藥。問有吐蛔者。雖有大熱。忌下涼藥。犯之必死。蓋胃中有寒。則蛔上入膈。大凶之兆。急用炮乾姜理中湯加烏梅二箇煎服。蛔安。却以小柴胡湯退熱。蓋蛔性聞酸則靜。見苦則安。故也。

凡看傷寒。有口沃白沫。或唾多流冷涎。俱是有寒。吳

茱萸湯理中真武湯之類看輕重用切忌涼藥禱病
亦然或用甘溫藥補元氣四君子湯加附子一片血
虛用仲景八味丸

傷暑

傷暑與傷寒俱有熱若誤作傷寒治之則不可蓋寒
傷形熱傷氣傷寒則外惡寒而脈浮緊傷暑則不惡
寒而脈虛此為異耳經云脈盛身寒得之傷寒脈虛
身熱得之傷暑治宜小柴胡湯渴加知母石膏或人
參白虎湯大以溼雨溫令大行蒼朮白虎湯若元氣
素弱而傷之重者清暑益氣湯治之

急下急溫

凡言急下。蓋病熱已迫。將有變也。非若他病。尚可少緩。如少陰屬腎水。主口燥咽乾。而渴。乃熱邪內炎。脊水將絕。故當急下。以救將絕之水。如腹脹不大便。土勝水也。亦當急下。陽明屬土。汗多熱盛。急下以存津液。腹滿痛。以爲土實。急當下之。熱病目不明。熱不已者。死。目清不明。脊水已竭。不能照物。則已危矣。須急下之。大陰急溫。有二證。內寒已甚。陽和之氣欲絕。宜急溫之。無疑也。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急下之大承氣湯。

少陰病自利欲絕青色心下必痛口燥咽乾急下之
大承氣湯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

陽明病發熱汗多胃汁乾急下之大承氣湯汗出不
解腹滿痛急下之大承氣湯

少陰病脈沉微急溫之四逆湯

諸方

羌活沖和湯

治太陽無汗發熱頭痛惡寒脊強脈浮沉又治非冬
時天有暴寒中人亦頭痛惡寒發熱通宜此湯治之

以代麻黃湯。用太陽經之神藥也。

羌活錢半

防風壹錢

蒼朮錢半

黃芩壹錢

川芎壹錢

白芷壹錢

甘草壹錢

生地黄壹錢

細辛伍分不
可多

右水二鐘煎至八分熱服。溫被蓋覆。取微汗。濕土

司天加蒼朮一錢半。天久淫雨亦加。如渴加石膏

三錢。知母壹錢。不渴不加。

太陽傷風有汗脉浮緩。

羌活壹錢

防風壹錢

白朮壹錢

黃芩壹錢

白芷壹錢

甘草壹錢

生地黄錢

川芎

右如前煎法。若一服汗還未止。加黃芪壹錢伍分。芍藥壹錢。仍未止。以小柴胡加桂枝芍藥各壹錢。葛根湯。

治太陽病。項背強急。無汗惡風。脉帶弦浮。而發熱。

又治太陽與陽明合病。必自利。此湯並主之。

葛根 壹錢

甘草 貳錢

麻黃 貳錢去節易泡貳次

右水貳鐘。姜四片。棗貳枚。煎服微覆取汗。

解肌湯

治瘟病天行頭痛壯熱。春感青劑。發熱而渴不惡

寒。

葛根 貳錢

桂枝 貳錢

黃芩 壹錢

芍藥 壹錢

麻黃 壹錢伍分

甘草 壹錢

右水貳鐘。棗貳枚。煎服。如不解。再取汗。

獨活散

治傷風溫熱等病。

羌活

獨活

枳殼

防風

黃芩

麻黃 湯炮 貳次

人參

甘菊花

甘草 炙

茯苓

蔓荊子

細辛 錢 炙

石膏 貳錢

右水貳鐘。生姜三片。薄荷五葉。同前煎法。

敗毒散

治傷風溫疫風濕頭目昏眩四肢疼痛增寒壯熱
項強目睛疼尋常風眩拘急

羌活

獨活

前胡

柴胡

川芎

枳殼

桔梗

茯苓

人參

甘草

右各等分水貳鐘如常煎服

六神湯解散

麻黃

貳兩

甘草

壹兩伍錢

黃芩

貳兩

石膏

貳兩

滑石

貳兩

蒼朮

肆兩

治時行三日前。加葱白香豉煎服而汗之。立効中
病卽止。不可盡劑。

小柴胡湯

治太陽病。十日已去。脈細而嗜臥。外雖已解。設腦滿
痛。與服之。若脈浮者。麻黃湯。傷寒五六日。中風來往
寒熱。腦脇苦痛。默默不欲食。心煩喜嘔。或煩而不嘔。
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硬。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
不渴。身有微熱者。此湯主之。血氣弱。腠理開。邪氣因
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腦下。邪正分爭。往來寒熱。休作
有時。默默不欲食。臟腑相連。其痛必下。邪高。漏下。致

使嘔也。此湯主之。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以法治之。傷寒五六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不滿，手足溫而渴者，此湯主之。傷寒陽脈濇，陰脈弦，腹中急痛，先與小建中湯，不瘥者，此湯主之。太陽病過經十餘日，發汗吐下後，四五日，陽證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鬱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此爲熱入血室。其血必結，致使如瘧狀。此湯主之。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不欲食，大便便，脈細者，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脈沉亦裏也。

汗出爲陽微。假令仍純陰結。不得復有外證。悉人在裏。此爲半在表。半在裏也。脉雖沉緊。不得爲少陽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也。今頭汗出。故知非少陰也。可與服此湯。設不了。得尿而解。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在者。復與小柴胡湯。雖下之。不爲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腹痛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爲痞氣。柴胡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已上屢大陽經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脇不利者。與此湯服之。陽明病。脇下硬滿。不大便而

嘔舌上白胎者可與服之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
因和熾然汗出而解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腹
部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計一身
及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身前後腫刺之少
瘡疥不解病過十日脈續浮者此湯主之已上屬陽
明經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脇下滿乾嘔不能食往
來寒熱尚未吐下脈沉緊者此湯主之若已吐下後
發汗溫針譫語小柴胡湯證罷此爲壞證知犯何逆
以法治之已上屬少陽經嘔而發熱宜服此湯傷寒
已後更發熱此湯主之若脈浮者以汗解之屬陽易

瘥後勞復脉證

黃芩壹兩半若腹中痛去芩加芍藥壹兩半若心

人參壹兩半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參加桂枝壹

兩半溫覆得汗愈若咳者去參加五味

大棗陸枚若脇下痞硬去棗加牡蠣貳兩或壹兩

半夏壹兩湯泡若胸煩不嘔者去半夏人參加括

柴胡肆兩太蘆廿草壹兩半

右每服七八錢生薑四片棗三枚水一鍾煎服

升麻湯

治傷寒中風頭痛增寒壯熱肢體疼痛發熱惡寒

鼻中乾不得臥。兼治寒時。不時人多疾疫。乍寒脫着。及暴熱之頃。忽然變寒。身體疼痛。頭重如石。

升麻

甘草

芍藥

葛根

各等分

右每服七八錢。煎如常法。若老人去芍藥。加柴胡。茯苓八錢。各一錢。

五積散

治陰經傷冷。脾胃不和。感冒寒邪。

茯苓肆兩

肉桂

人參

川芎

各貳兩

厚朴

半夏

芍藥

當歸

麻黃

乾薑

各叁兩

白芷

貳兩

枳殼

伍兩

桔梗 拾貳兩

陳皮 捌兩

蒼朮 貳拾肆兩

白芷 四兩

右十六味。除枳殼肉桂陳皮外。其餘並一處生搗為粗末。用酒拌勻。曬乾。分作六分。大鍋勺文武火炒。令黃色。不得焦。攤冷。入枳殼肉桂陳皮一處和勻。每服五錢。水二鍾。姜三片。煎一鍾服。

三黃石膏湯

右傷寒發熱。脉大如滑。數表裏皆實。陽盛怫鬱。醫者不達。已發其汗。病勢不退。又復下之。大便遂頻。小便不利。五心煩熱。兩目如火。鼻乾面赤。舌燥齒黃。大渴過經。已成壞證。亦有錯治。諸溢而成此症。

者又八九日已經汗下脉洪數身體壯熱拘急沉重欲治其內由表未解欲發其表則裏證又急起不能措手待斃而已殊不知熱在三焦閉溢經絡津液枯涸榮衛不通遂成此症耳

石膏 兩半

黃芩

黃連

黃柏 錢

豉 二合

麻黃

梔子 三十箇

右每服一兩水二鍾煎服未中病再服其效如神傷寒已經汗下誤治後三焦生熱脉復洪數譫語不休晝夜喘息鼻加衄血病勢不解身目俱黃狂叫欲走三黃石膏湯主之

陽毒傷寒。皮膚斑爛。身如凝血。兩目如火。十指皮俱脫。煩渴燥急不寧。庸醫不識。莫能措手。命在頃臾。三黃石膏湯主之。婦人血風證。因崩漏大脫血。或前後太血。因而涸燥。其熱未除。循衣摸床。撮空閉口。不省人事。揚手擲足。搖動不寧。錯語失神。脉弦浮而虛。內有燥熱之極。氣粗鼻乾而不潤。上下運燥。此爲難治。宜服生地黃黃連湯。

治男子太血多者。有此證。其妙不可勝言也。

川芎

生地黃

川歸各藥

赤芍藥

梔子

黃芩

黃連各藥

防風

右每服五錢。水煎清飲。徐徐呷之。脈實可再加大黃下之。

大承氣湯氣藥也。自外而之內者用之。生地黄黃連湯血藥也。自內而之外者用之。氣血合病。循衣摸空。治同。自氣而之血。血而復之氣者。大承氣湯下之。自血而之氣。氣而復之血者。生地黄黃連湯主之。二者俱不大便。此是承氣湯對子。又與三黃石膏湯相表裏。是皆三焦胞絡虛火之用也。病既危急。只得以此湯降血中之火耳。不但婦人用之。男子去血過多。而有此證者。皆且服之。無不效。予故表而出之。

傷寒脉浮當汗麻黃湯若脉在筋骨之間半表半裏當和解小柴胡湯在筋骨之間當下承氣溫若又在筋骨之下謂之陰證矣其法理中當用附子之類傷寒頭畧痛發熱耳聾脇痛或往來寒熱如瘧此方治之名和解散

柴胡貳錢

黃芩壹錢

人參壹錢

半夏壹錢

甘草壹錢

右水二鍾生姜三片棗子二枚煎八分不拘時服

如嘔逆加姜九片陳皮一錢如頭痛惡寒加羌活

防風各一錢寒熱間作加桂枝等藥各一錢夏月

中暑發熱頭痛加黃連一錢春天溫病時行加生
地黃川升麻一錢瘧疾或先寒後熱先熱後寒加
川常山尖檳榔半錢各要未發時煎服傷寒惡寒
頭項強發熱前方沖和湯內去細辛蒼朮加白朮
二錢